



GXXMGL

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贺州市人民医院城东分院综合业务用房（含地下停车场及产科中心）供应室设备采购及安装

项目编号：HZZC2022-G1-990235-XGZX

采 购 人：贺州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9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4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66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贺州市人民医院城东分院综合业务用房（含地下停车场及产科中心）

供应室设备采购及安装（HZZC2022-G1-990235-XGZX）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贺州市人民医院城东分院综合业务用房（含地下停车场及产科中心）供应室设备采购及安装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9 月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ZC2022-G1-990235-XGZX

项目名称：贺州市人民医院城东分院综合业务用房（含地下停车场及产科中心）供应室设备采购及安装

预算金额：人民币玖佰零伍万壹仟伍佰肆拾捌元伍角伍分（¥9051548.55）

最高限价：人民币玖佰零伍万壹仟伍佰肆拾捌元伍角伍分（¥9051548.55）

采购需求：贺州市人民医院城东分院综合业务用房（含地下停车场及产科中心）供应室设备采购及安装，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天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根据国务院第 739 号令《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经营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的企业应分别具有经营备案凭证和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备案人应具有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医疗器械注册人应具有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注：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

4. 本项目的特定条件：无。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时至 2022 年 9 月 日 18:00（北京时间）。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2 年 9 月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本项目不要求竞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90000.00 元。

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以下账户，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账时间为准（注：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交款人必须是投标人；若以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若以现金方式交纳或者没有足额交纳的视为无效投标。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需在交纳凭据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以免耽误投标和退还保证金）。【对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在提供真实可信证明材料的前提下），可免交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户：

开户名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邮政储蓄银行贺州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财库〔2022〕30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服务）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价格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扣除。

3.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单位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4）投标单位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各供应商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投标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6）供应商可以参与现场开标，所需在线投标响应及解密开启设备自带。

（7）在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如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政采云“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贺州）、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贺州市人民医院

地址：贺州市八步区西约街 150 号

联系方式：何小凤，0774-56117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贺州市城东新区回建地 D 地块 118 号

联系电话：0774-51125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小珍 电 话：0774-5112566

4. 监督部门：贺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774-5135553

采购人：贺州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9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为本项目重要参数要求和条件，不作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和投标产品不满足将按“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进行扣分。

4.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如某一参数为某一品牌所特有，将不作为实质性响应条件。

5.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6.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 投标单位自行考虑土建配合费用。

8. 投标价格必须包含人工、材料（含辅材）、机械、管理费、利润、税金、培训等完成项目全部费用。

贺州市人民医院城东分院综合业务用房（含地下停车场及产科中心）供应室设备采购及安装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及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1	实心砖墙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MU15 烧结页岩实心砖 2. 墙体厚度：240mm 3. 砂浆种类、强度等级：M7.5 混合砂浆	m ³	22.80	
2	气密封单开钢质门 1. 门代号：M-1 2. 门尺寸：900mm×2000mm 3. 净化铝合金型材门套，净化铝合金型材收边，覆膜钢板门体，含五金	樘	3	
3	气密封单开钢质门 1. 门代号：M-2 2. 门尺寸：900mm×2000mm 3. 净化铝合金型材门套，净化铝合金型材收边，覆膜钢板门体，带 350mm×450mm 钢化玻璃观察窗，玻璃厚度 5mm，含五金	樘	22	
4	气密封双开钢质门 1. 门代号：M-3 2. 门尺寸：1400mm×2000mm 3. 净化铝合金型材门套，净化铝合金型材收边，覆膜钢板门体，带 350*450mm 钢化玻璃观察窗，玻璃厚度 5mm，含五金	樘	5	
5	不锈钢单开门 1. 门代号：M-4 2. 门尺寸：600mm×1800mm 3. 5cm 厚不锈钢玻镁彩钢板（表面贴 0.5mm 厚 304 不锈钢板）门体，含五金	樘	8	
6	气密封单开钢质门 1. 门代号：M-5 2. 门尺寸：700mm×2000mm 3. 净化铝合金型材门套，净化铝合金型材收边，覆膜钢板门	樘	3	

	体，含五金			
7	电动双开钢质门 1. 门代号：M1521 2. 门尺寸：1400mm×2000mm 3. 有指纹密码可视门禁，有应急手动开门功能，防夹、防撞，5cm 厚钢制板门体，含五金	樘	3	
8	净化专用铝合金窗 1. 窗代号：C-1 2. 窗尺寸：1400mm×800mm 3. 玻璃采用 5mm+9A+5mm 中空钢化玻璃	套	8	
9	传递窗(800mm×800mm×800mm 双联互锁,304 不锈钢)	套	3	
10	电动升降传递窗 1. 规格尺寸：1000mm×1500mm×90mm(长*高*宽) 2. 面板：1.5mm304 不锈钢板 3. 窗玻璃：5.0mm 高透明度有机玻璃 4. 工作电压：220V/50HZ	套	1	
11	楼(地)面涂膜防水 1. 防水膜品种：3mm 厚聚氨酯防水涂层	m ²	254.00	
12	自流坪楼地面 1. 自流坪厚度、种类：2.0mm 厚普通水泥自流平 2. 底层刷界面处理剂	m ²	522.00	
13	防尘防静电 PVC 地板 1. 材质及规格：2mm 厚防静电、抗菌 PVC 卷材地板胶 2. 粘贴剂：专用胶粘剂粘贴 3. 耐磨等级：T 级 4. 防火性能：不低于 B1 级 5. 翻边处理：墙角水泥砂浆抹圆角 R=40，地板胶无缝翻上墙面 10cm 做为踢脚线	m ²	559.00	
14	块料楼地面 1. 面层材质及规格：300mm×300mm 防滑地砖 2. 垫层：60mm 厚 1：3 水泥砂浆 3. 回填层：250mm 厚陶粒 4. 部位：卫生间地面	m ²	8.00	

15	块料楼地面 1. 面层材质及规格：600mm×600mm 防滑地砖 2. 垫层：60mm 厚 1：3 水泥砂浆 3. 部位：湿区地面	m ²	246.00	
16	硫氧镁夹心彩钢板墙体 1. 墙体高度：2.6 米 2. 墙体材质及规格：50mm 系列硫氧镁夹心彩钢板（表面贴 0.476mm 厚烤漆钢板） 3. 墙体特点：具有保温、隔热、隔音、轻质、防水、抗震、不产生、不积灰、耐腐蚀、防潮、防霉、容易清洁等特点 4. 防火等级：到达 A 级标准	m ²	710.00	
17	不锈钢玻镁彩钢板墙体 1. 墙体高度：2.6 米 2. 墙体材质及规格：50mm 系列不锈钢玻镁彩钢板（表面贴 0.5mm 厚 304 不锈钢板） 3. 墙体特点：具有保温、隔热、隔音、轻质、防水、抗震、不产生、不积灰、耐腐蚀、防潮、防霉、容易清洁等特点 4. 防火等级：到达 A 级标准	m ²	106.40	
18	硫氧镁夹心彩钢板吊顶 1. 吊顶高度：2.6 米 2. 吊顶材质及规格：50mm 系列硫氧镁夹心彩钢板（表面贴 0.476mm 厚烤漆钢板） 3. 龙骨、加强筋：40mm×40mm×4mm 镀锌角钢固定在彩钢板上、T 字铝、8mm 丝杆及花兰螺丝 4. 吊顶特点：具有保温、隔热、隔音、轻质、防水、抗震、不产生、不积灰、耐腐蚀、防潮、防霉、容易清洁等特点 5. 防火等级：到达 A 级标准	m ²	781.00	
19	R50 系列喷涂铝合金槽铝 1、型号：JH009、 2. 彩钢板配套铝合金，0.6mm 厚	m	500.00	
20	R50 系列喷涂铝合金内圆弧 1、型号：内圆弧 JH006A、铝底座 JH007A 2. 彩钢板配套铝合金，0.8mm 厚（含 0.8mm 厚铝底座）	m	1223.40	

21	R50 系列喷涂铝合金阳角 1、型号：JH004 2、彩钢板配套铝合金，1.0mm 厚	m	23.40	
22	局部装饰装修垂直运输（消毒供应室室内水平投影面积）	m ²	808.00	
23	大型蒸汽灭菌器 1. 灭菌室容积：1200L； 2. 机动门，双门互锁； 3. 可承受 0.23Mpa 的工作压力和 136℃的工作温度； 4. 平地式安装，外车搬运 5. 触摸屏操作并显示过程参数 6. 自动打印工作参数 7. 内室和夹套全不锈钢，卫生级不锈钢管路，寿命更长，卡箍连接，安全方便； ▲8. 门密封圈：方形密封胶圈；两端的门电机，分别具有独立的电机保护电路板，当过载运行时，应可发出报警信号并自动切断电机运行。 ▲9. 门胶条由高温硅橡胶制成，嵌于灭菌腔体端面凹槽内而不是位于门上。 ▲10. 门板和齿板材质为 SUS304 不锈钢或更高规格材质制成，与主体啮合齿数≥14 个，门板加强筋板数量≥6 个（提供证明材料） 11. 外形尺寸：1865mm×1475mm×2040mm；内室尺寸：1502mm×690mm×1180mm ▲12. 主体保温：硅酸铝纤维棉毡 13. 设计压力与温度：内室要求：-0.1~0.3MPa，夹套要求：0~0.3MPa； ▲14. 设计温度：≥148℃；设计使用寿命为 15 年或 30000 次灭菌循环（提供设计单位、制造单位同时盖章的压力容器证明文件，并提供产品铭牌照片进行佐证）； 15. 夹套：≥6mm 厚 S30408 不锈钢或更优。矩形环形加强筋结构，欧版设计，环形加强筋个数≥5 个； ▲16. 行程、闭合开关：用于检测门封板升降高度位置，数量不少于 4 个，采用进口知名品牌（要求为进口品牌，提供 CE 认证）。 ▲17. 控制系统和软件：欧美进口品牌 PLC 作为主控制器而非厂家自制的微电脑控制器（要求提供 PLC 照片、	台	4	

	PLC 对应型号的 CE 认证），带有与消毒供应中心质量追溯管理系统连接的通讯接口，且可提供与追溯系统连接的软件通讯协议。 ▲18. 气动角座阀数量≥ 5 个；采用欧美进口品牌角座阀和同品牌先导电磁阀（提供 CE 认证），气动阀材质要求为不锈钢，气动阀无故障动作寿命≥ 400 万次。书面分别说明各个阀门的具体功能。 19. 电磁换向阀采用两位五通阀，用于门密封与泄压； 20. 循环水、冷凝器进水阀由防水锤电磁阀控制，数量≥ 2 个。 21. 维护保养：自动统计部件使用状态，警示维护保养信息并提供给用户。 22. 空气过滤器：过滤精度为≤ 0.2 微米，有效过滤$\geq 99.97\%$ 23. 功率：$\leq 3.5\text{KVA}$ ▲24. 具有国家级权威实验室出具的嵌入式软件产品检测报告证实软件的功能性、安全可靠、易用性、易安装性、适应性。证实用户文档的完整性、正确性、一致性、易理解性、易浏览性（提供测试报告复印件） 25. 蒸汽供应方式：采用外部蒸汽供给； 26. 投标时提供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24	超声波清洗机 1. 用途:适用于医院手术刀、镊子、止血钳、换药碗、腰盘、各种玻璃器皿等器械的清洗，是医院手术室、供应室、消毒供应中心的必备清洗设备。 2. 单槽容积:$\geq 72\text{L}$ 3. 超声频率:40KHz，单频，清洗效果好，操作方便，无需切换频率。 4. 超声波清洗槽加热功率:$\leq 6\text{KW}$ 5. 超声波清洗槽超声功率:$\leq 1.5\text{KW}$ 6. 设备净重:$\leq 120\text{KG}$。 7. 单次耗水量:$\leq 65\text{L/次}$ 8. 加热温度设置:$0^{\circ}\text{C}-85^{\circ}\text{C}$	套	1	
25	煮沸消毒器 1. 功能:对耐高温的医疗器械煮沸、消毒 2. 容积:$\geq 86\text{L}$ 3. 显示功能:应具备智能数显(消毒、上油时间及温度) 4. 报警系统:应具备高低液位安全控制及故障自动检	套	1	

	测报警功能 5. 上油功能:应具备自动上油装置 6. 操作方式:触摸屏操作 7. 清洗篮尺寸:680mm×380mm×250mm 8. 加热方式:电加热 9. 加热功率:≥13KW 10. 开门方式:脚踏开盖 11. 槽体材质:304 不锈钢 12. 消毒温度:93℃热水 ▲13. 全自动水位控制,当水位到了设定位置自动停止并自动开始工作,缺水能自动补给,安全控制及故障自动检测报警功能; 14. 舱体保温: 10mm 吸音耐高温棉 ▲15. 彩色液晶触摸屏,PLC 可编程序控制,24 组可编程序,预置标准程序可根据需要直接工作。并可显示舱内温度、工作运行时间、报警信息等参数;一键启动方便快捷,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及提示故障处理方法,稳定性高适合在各种的环境中使用。 ▲16. 高效的 93℃煮沸消毒功能,显示屏直接显示 A0 值,符合国家要求,保证了消毒效果; ▲17. 全自动进水,高温排水泵自动快速排水。			
26	快速式全自动 清洗消毒器 1. 自动操作,能够自动完成清洗、漂洗、消毒、上油、干燥过程。 2. 密封门:双门通道型、带有压力安全联锁功能、双门互锁实现洁污分离; ▲3. 清洗舱有效容积:≥550L,可放置 15 个 DIN 标准器械托盘(480mm×250mm×50mm)。 4. 电加热,不用额外配置蒸发器; ▲5. 清洗舱、清洗架及标准器械托盘均采用的 SUS316L 不锈钢拉丝板材质,柜体机架支撑结构和外罩机壳均采用 SUS304 不锈钢拉丝板材质,中标交货后查验实际材质。 6. 清洗时间:快速程序≤25 分钟,标准程序≤50 分钟内; ▲7. 腔体内和清洗架的进水对接口位于腔体的底部,对接头材质为 SUS304 不锈钢,清洗架和清洗机腔体间的连接设计采用压力式而非弹簧式的设计方式进行连接,确保密封的可靠性,保证不会降低清洗水压和水	台	3	

量（需书面说明连接方式，提供连接方式的示图） 8. 控制系统：PLC，设备带有追溯系统通讯接口、集中采集数据接口，可通过电脑远程监控； ▲9. 舱体保温，10mm 橡塑保温板； ▲10. 压紧方式：压缩气推动密封条密封； 11. 投标设备具备制造商自有的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如有，提供证书复印件）； ▲12. 提供第三方实验室出具的嵌入式软件产品检测报告； 13. 控制权限：具备多用户多权限控制功能； 14. 自动采集参数曲线、自动记录 A0 值并可通过微型打印机打印； 15. 具备故障诊断功能，故障代码显示报警，故障声音报警和故障记录功能； 16. 管路系统：SUS304 不锈钢或更高规格材质的管路； 17. 空气过滤器：采用 HEPA13 级高效空气过滤器，过滤精度$\leq 0.3\mu\text{m}$； ▲18. 水耗量：水耗量$\leq 23\text{L}/\text{步}$，标准清洗流程耗水量$\leq 100\text{L}$； 19. 保护装置：至少具备水压检测的压力开关、循环风机、循环水泵、加热器超温监测的过载保护装置和开关门自动避障保护装置； 20. 电气系统总成采用 SUS304 不锈钢或更高规格材料制成的独立箱体设计； 21. 为便于检修和识别，电气箱内所有电线必须采用独立号码套管并进行编号； ▲22. 为便于清洗消毒和干燥，舱体顶部必须采用倾斜式设计； 23. 清洗舱顶部须配有照明灯，以方便查看器械的清洗状态； ▲24. 清洗架：可调节层数为 1~5 层或更多层； ▲25. 喷臂：为保证喷淋覆盖面积和死角冲洗，每层须配置两个喷臂，位于顶部或底部； 26. 清洗剂校准功能：为确保酶液及润滑油剂量准确，须根据不同的性质来校准清洗剂用量； 27. 设备外形尺寸：1100mm×1020mm×1920mm，场地限制尺寸要求$\pm 30\text{mm}$ 28. 功率：$\leq 25\text{KVA}$ ▲29.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整机清洗效果检测			
---	--	--	--

	报告； ▲30.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整机消毒效果检测报告； ▲31.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证明多酶清洗液的清洗效果的检测报告。 32. 投标时提供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27	医用干燥柜 1、容积：350L 2、输入最大功率：≤4KW 3、外置接水盘，保证干燥效果 4、装载量，一次装载≥7个置物架或置物篮；或≥24个管状物品可挂在挂钩上进行干燥；或≥30条呼吸麻醉管道； 5、加热方式：PTC加热；其中侧部2根、顶部2根均匀布置；单根加热管最大功率≤2000W； ▲6、系统采用微电脑控制，大屏幕液晶显示≥2.8寸，分辨率320×240，方便对干燥过程控制和观察；内置程序数量及类型：≥8套（≥4套固定模式，≥4套自定义） 7、外形尺寸：≤780mm×695mm×1950mm，场地限制尺寸要求±30mm ▲8、内腔尺寸：≥490mm×500mm×1450mm 9、门锁紧方式：采用进口品牌微动开关检测，电磁铁双门互锁，性能稳定可靠； 10、HEPA过滤器：过滤精度≤0.3um，有效防止二次污染； 11、专用接水盘：干燥器械时，干燥柜内水滴可通过柜体底部流出，在设备运行时可在不打开柜门的情况下，直接抽出接水盘倒水； 12、安全装置：设备具有自我诊断功能、自动过升防止功能、温度上偏差报警功能、漏电保护功能等，保证设备使用的安全性； 13、设备配备各类器械专用搁架，适用于干燥各种手术器械、导管、玻璃制品、精密仪器、湿化瓶等。干燥温度35℃～90℃连续可调，干燥时间1秒～9999秒内连续可调，用户可根据需求自定义设置； ▲14、循环方式：采用强制热风循环（顶部进风，内部循环），加热器数量≥4个，风机数量≥3个，单个风机最大功率≤34W；	台	2	

	15、耐高温器械运行时间：≤40 分钟；不耐高温器械运行时间：≤60 分钟；根据自定义模式，时间可调；			
28	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 1. 灭菌室总容积：≥180L，有效容量：≥150L； ▲2. 灭菌仓：矩形(方形)，腔体内胆采用优质航空铝材，胆身折弯成型，无加强筋，避免了加强筋分布造成的腔体温度受热不均匀，厚度≥16mm（提供加盖了制造商公章的设计图样）； ▲3. 过氧化氢灭菌剂浓度≤59.5%（提供灭菌剂浓度检测报告）； 4. 灭菌温度：约 55℃ ； 5. 电源：单相 220V，50Hz，功率：≤4.5KVA； 6. 灭菌程序以及灭菌时间：检测模式≤30 分、标准模式≤45 分，并具有程序倒计时功能； ▲7. 加注方式：卡匣式；每个卡匣≥12 个胶囊，单个胶囊过氧化氢容量：3ml。 8. 灭菌剂用量：检测模式≤3mL/次，标准模式≤6mL/次； 9. 胶囊计数记忆功能：卡匣安装后，自动计算胶囊使用个数，并提示剩余胶囊个数和可运行全循环的次数； 10. 自动识别系统：自动识别卡匣型号是否与设备匹配，自动识别卡匣有效期。 ▲11. 控制系统：PLC，≥10 英寸 TFT 真彩色触摸屏； 12. 密封门开启方式：电动升降和脚踢开关两种方式； ▲13. 灭菌剂封装方式采用国际流行的卡匣式封装而非瓶装式、弹匣式，可避免过氧化氢的微量泄漏，杜绝职业暴露风险； ▲14. 蒸发器具备浓度提纯装置，提纯后的过氧化氢浓度≥99%（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提纯浓度检测报告）； 15. 灭菌程序以及灭菌时间：检测模式≤30 分、标准模式≤45 分，并具有程序倒计时功能； 16. 投标设备具备制造商自有的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如有，提供证书复印件）； ▲17. 提供第三方实验室出具的嵌入式软件产品检测报告； ▲18. 保护装置：配置电源保护器，具备自动监测用户电源是否超压、欠压、相序错误的功能；配置自动故障检测，具备故障代码显示报警，故障音频报警和故	台	1	

	障记录功能；灭菌器密封门门、灭菌腔体分别配置温度保护装置，可自动进行预热控制；配置密封门关门自动避障保护功能； 19. 设备能自动监测等离子运行功率，各阶段压力数据，各阶段时间，运行全程温度。 ▲20. 具备新风干燥系统，可对器械干湿度自动进行检测，并自动对湿度过高的器械进行干燥。 21. 信息接口：可实现与 CSSD 追溯系统连接； 22. 管路：SUS304 不锈钢或更高规格材质的管路 23. 真空泵：采用耐过氧化氢腐蚀的旋片式真空泵，并具备真空泵相序保护器 24. 设备外形尺寸：860mm×1050mm×1790mm，场地限制尺寸要求±30mm； 25. 需具备观察窗以及内置生物培养箱，可放置≥8 支生物指示剂； ▲26. 置物篮可调节为 2~6 层或更多层。（要求提供产品实景图片佐证） 27. 设备内部结构能完全暴露，用于保养、检修； ▲28. 生物监测菌种：嗜热脂肪杆菌芽孢和枯草杆菌黑色芽孢（提供该机型或关联机型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9. 可实现对内径≥0.7mm、长度≤600mm 的单通道不锈钢导管或内径≥1mm、长度≤4000mm 的单通道聚四氟乙烯导管进行灭菌（提供中国国家疾控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30. 灭菌处理后聚四氟乙烯管腔中过氧化氢残留量<0.2ug/cm²，对不锈钢管腔过氧化氢残留量<0.4 ug/cm²。（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1. 对金属及非金属材质器械的兼容性的评价应为无腐蚀、不影响预期临床使用寿命的结果。 ▲32. 被灭菌器械的生物相容性，结果应为无细胞毒性。（提供关联机型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3. 8h 时间空气中过氧化氢残留值≤0.6mg/m³ 34. 投标时提供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29	双级反渗透水处理系统 1、出水量：2000L/h，双级反渗透 2、全自动控制，触摸屏操作 3、出水压力：0.2-0.3Mpa 4、一体机	台	1	

	5、采用 Cortex-A8 处理器 7 英寸人机界面及微电脑控制，全程实时动画模拟显示，具有参数修改及数据存储打印功能。 6. 全自动控制，通过液位连锁，设备自动开、停机，实现无人值守。 7. 标配加药箱：材质 PE，容积 40L；用于投加阻垢剂，有效防止管路结垢，保护反渗透膜，操作简单，用量小，使用成本低； 8. 设备功率：≤8KW			
30	酸化水机 1. 酸化水的生成量为≥2.0L/min、碱性水的生成量为≥2.0L/min 2. 消毒液技术指标：pH 值 2.0-3.0；ORP 值≥1100mv；有效氯含量±60mg/L；氯离子含量<450mg/L； 3. 实时在线显示 pH 值、ORP 值、有效氯含量、电解电流、累计运行时间等参数，随时监测消毒液的技术指标； 4. 具有自动提示更换耗材功能 5. 具有自动正极冲洗和倒极冲洗功能，并能在液晶屏上有与之对应的图型颜色 6. 触摸屏具备电流过大、原水缺水等中文报警显示，同时伴有声音报警 7. 可自动进盐、自动调节进盐量；盐液浓度可随意配比，设备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用停机即可添加电解质 8. 电解槽≥8 片电极板 9. 控制方式：PLC 控制 10. 触摸屏：≥7 寸 11. 设备可适应远距离用水点；根据用水点的使用情况，酸碱泵自动启停运行 12. 功率：≤0.8KVA	台	1	
31	追溯系统（标准版） 1、专用于医疗机构消毒供应中心，为追踪无菌物品在回收、清洗、包装、灭菌、储存、发放、使用等； ▲2. 系统架构具备要求包含但不限于： a. 一线操作员界面：Client/Server 架构 b. 管理人员界面：Browser/Server 架构 3. 要求系统功能配置符合 WS310.2016 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第 1-3 部分各项要求。 4. 要求系统能够识别每一个器械包实体，并记录每个	台	1	

实体的每次消毒灭菌信息。 ▲5. 为避免二次污染，全程一线操作界面全部使用触摸屏和扫描枪进行操作，不使用鼠标键盘并且支持戴橡胶手套和湿手触摸操作，手写及软键盘。 ▲6. 系统对整个消毒供应的流程进行监管，出现流程遗漏操作或者重复操作时系统提示员工正确的操作流程。 ▲7. 专岗专用界面，根据不同的操作岗位，有独立的操作客户端，可查看当前操作岗位待处理包数量、明细，也可查看当前工作人员 24 小时工作量统计。 8. 在创建器械包的时候，可以指定该器械包的清洗程序以及灭菌程序，厂家等基本信息；对于器械包，可以上传一张或者多张照片，供一线操作时查看。 9. 员工权限控制，一线操作人员根据其技能，主要分为器械处理技术员和灭菌员，非灭菌员无法进行高压灭菌设备相关的操作。管理人员可以自定义设置权限组，并对权限组设置可以进行的操作，不在相应权限组的人员无法进行未授权的操作。 ▲10. 系统支持操作错误提示，提示正确的操作流程，支持清洗防错，支持灭菌防错，支持发货防错。 11. 具有常规回收，记录下回收人，回收科室，回收时间等信息；一个科室申报的物品，在清点无误的情况下进行一键回收或者选择性回收。科室申报物品与实际回收物品不相符时，供应室可对系统申报数进行修改。 ▲12. 系统支持新订单提醒，加急包、特殊感染器械可颜色区别提示。 13. 科室申报物品与 CSSD 回收物品不相符，系统能记录科室的错误，并且通过报表模块进行数据的汇总并导出成电子格式。 ▲14. 对异常（缺失或损坏）的器械包，进行醒目标注（系统及外标签标注）并特殊处理，临床科室端可即时收到器械包异常信息弹窗通知，也可另行登记并交由主管处理。也可对该器械包进行拍照留存上传。 15. 支持手工清洗/机器清洗两种模式。系统支持加急处理器械、感染器械回收端有显著提示；支持特殊感染器械清洗流程模式。 ▲16. 无菌包配包：在配包过程中，能够打印包内各组件的清单使员工进行清点检查，清单应该包含以下内			
---	--	--	--

容：（1）包名称、所属科室 （2）包内所有器械清单 （3）包内所有耗材清单 （4）器械合计数量（5）耗材合计数量。 17. 支持日常监测包，BD 监测包，生物监测包标签打印并进行追溯绑定，支持植入物的器械，在器械包创建时需要指定该包的灭菌类型以及放行类型，并在执行灭菌及放行时，检查是否按照指定程序操作，否则不允许完成此次操作，可对单包器械及敷料进行批量打印标签。 ▲18. 在批次放行时，如果该 BI 测试剂尚未放行，则无法放行该批次内需要 BI 放行的器械包。同时，系统支持在需要 BI 检测的批次中添加 PCD 指示剂，如果 BI 检测尚未结束，而 PCD 已经可以放行，则系统可以标记该批次提前放行。 ▲19. 系统灭菌放行审核时，会主动提示该批次含有 BD 测试、生物监测、PCD 监测，并将监测结果信息化留存并可追溯查询。 ▲20. 系统支持多种发放模式（根据单个或多个科室发货、根据领用单发货、根据科室手动选择包部分发货等），也支持以转运箱或转运车发货并可打印发货单。支持发放限制功能：支持生物监测放行限制，支持过期物品发放限制等。 21. 支持对生物监测不合格锅次，审核后自动进行召回生物监测不合格锅次无菌物品及留下召回痕迹，并有消息通知对应科室及阻断使用登记，对召回的包，系统可以打印清单（应包含：医院科室名称、灭菌批次、包名等信息）； 22. 支持外来器械的接收登记，去污区下单提示，全流程处理的追溯，以及返清洗流程的管理；系统支持超重包进行分包管理，并打印相关分包包外标签；支持外来器械送还时，可进行电子交接并记录，也可以向外来器械提供商提供处理清单，便于与外来器械提供商进行处理费用的结算。 ▲23. 护士长管理功能：首页界面实时监控每个工作站运行状况，具体显示该工作站消毒包数量及明细，可查看当日 24 小时内每小时器械处理量趋势图（按包和把数分别显示）、及各科室消毒包处理量排行及消息推送。支持首页显示待处理事项：库存预警、器械处理超时、待检处理、投诉处理数量。			
---	--	--	--

	24. 系统内置报表系统,支持导出多种格式,包括 PDF、Word 及 Excel 格式;支持财务结算系统,可以生成科室的对账单,能够统计各类器械包的消毒灭菌成本。财务数据应该精确到器械处理费用和包内耗材及包装材料的费用,并能够以天为单位进行汇总统计并提供相应明细。 ▲25. 物流管理功能:能够管理消毒供应中心的密封箱和密封车,记录其发放到的具体科室以及何时进行了回收,可以通过报表系统对消毒供应中心所有的密封箱和密封车的状态进行查询分析。 ▲26. 消息管理:系统支持消息弹窗提醒(库存预警、投诉、待检包、包退回、器械处理超时),即时推送信息。如:通知、发货、召回、器械异常等信息。 27.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如有,提供证书复印件)。 ▲28. 提供省级或以上权威机构出具的软件检测报告。			
32	电加热蒸汽发生器 1. 额定加热功率: $\leq 90\text{KW}$ 2. 额定蒸汽量: $\geq 129\text{kg/h}$ 3. 水容积: $\leq 50\text{L}$, 无需办理锅炉使用证 4. 控制方式: 液晶显示控制器,用户可在显示屏中观察到锅炉水位状态,蒸汽压力高低状态,水泵运行状态,故障报警状态等 5. 加热管: 至少 4 组, 316L 不锈钢材质,耐高温可达 900°C ▲6. 热效率: $\geq 98\%$ 7. 所有的管路与仪器仪表的连接均采用铜管连接 8. 多重联锁安全保护功能,产品装有安全阀、压力控制器等超压保护;同时具有极限低水位保护 9. 锅炉内胆焊缝需经过 X 射线探伤检验及水压试验合格后出厂; 10. 柜式外表,外壳表面经过高温喷塑处理 11. 外表尺寸: $\leq 1135\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1540\text{mm}$	台	4	
33	内镜清洗中心(五槽 +干燥台) 1. 台面清洗槽及背板使用高分子复合材料(PMMA-ABS)一次压铸而成,表面附杜邦抗菌材料,表面平整光滑,无锋角接缝,抗菌,耐酸碱腐蚀,容易清洁; 2. 柜体全部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材质; 3. 全不锈钢高压水气枪: 进口品牌,材质采用优质	套	1	

	304#不锈钢，防止枪体腔道腐蚀，杜绝纯净液体通过枪体腔道的二次污染。 4. 带超声功能； 5. 台面可承重$\geq 90\text{KG}$。 ▲6. 微电脑控制器：可分别设置各清洗作业时间，各种数据可自行自由设定（0 秒~99 分 59 秒），计时准确误差$\leq 0.6\%$（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7. 至少采用 128*64 点阵大 LCD 液晶显示屏，信息读取清晰直观，可显示中文文本信息，每行可显示不少于 8 个汉字（16 个数字或字符），各清洗流程及参数显示直观（提供显示屏图片佐证）； 8. 多功能灌流器，通过微电脑控制器自动完成脉动注水、注气、吸引过程。 ▲9. 注水装置：当供水压力为 0.2MPa~0.3MPa 时，注水流量$\geq 3.7\text{L/min}$； 10. 吸引装置：流量$> 2\text{L/min}$，最大吸引力至少能达到-0.04MPa。 11. 通过微电脑控制器实现灌流、浸泡、吹气、排放、回收（消毒液）、计时等功能；动作时间设定值可达到 99min59s，消毒液定时器设定值可达到 99h59min。 12. 高压水气枪：采用优质 SUS304 全不锈钢材料一次性成型，无缝隙，耐受压力 0~0.8MPa。 13. 消毒控制系统：根据不同种类消毒液可自由设定浸泡时间，出厂预设不少于 3 种模式，至少包括常规、特殊、完结清洗模式。 ▲14. 防堵功能：灌流循环口入口采用≥ 150 目的 SUS304 不锈钢滤网，过滤面积$> 1000\text{mm}^2$，能有效过滤掉酶液中的杂质，防止内镜管道堵塞。 ▲15. 回收箱容量$\geq 32\text{L}$；回收箱容器材质为酸碱耐腐蚀的 PP 材质。 16. 干燥台尺寸：外尺寸$\leq 990\text{mm}$（左右）$\times 770\text{mm}$（前后），台面内腔尺寸≥ 950（左右）$\text{mm} \times 580\text{mm}$（前后）。 ▲17. 槽体外尺寸$\leq 660\text{mm}$（左右）$\times 770\text{mm}$（前后），槽体内尺寸$\geq$顶部 530mm（左右）$\times 430\text{mm}$（前后）。 18. 投标时提供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34	环氧乙烷灭菌器 1、内舱容积：138 升。 ▲2、外部尺寸：约 880mm$\times$950mm$\times$1450mm 3、灭菌温度：37℃和 55℃。	台	1	

4、灭菌时相对湿度：60%~80%，自动控制。 ▲5、灭菌时间：1~3 小时。排放时间 1~99 小时任意设定，新鲜空气负压除残法。 6、电脑自动控制，可对关键灭菌参数（灭菌时间、灭菌舱内湿度、灭菌舱内压力） 进行控制；2 套温度传感器；湿度传感器，动态湿度探测， 随时对湿度进行自动调节；高灵敏度压力传感器，准确控制舱内压力。 ▲7、自动化控制系统，如出现故障或误差，立即停止操作，并显示故障内容等信息，无需查找代码本才知道故障原因。 8、具有数据接口可连接电脑，并可以 U 盘导出永久保存和联网追溯系统。可以储存 2400 个循环周期。 ▲9、采用进口双极隔膜真空泵。进口真空泵安装在机器内部，体积小、功率大、安全可靠，不需要客户额外购置外置气泵和压缩机。 10、灭菌剂为 100%纯环氧乙烷小气罐，医用小剂量金属罐装，锅门锁定后自动刺破气罐，舱内注入气体，无需人工操作。全部过程为自动进行，无需人工操作，保证人员不接触 环氧乙烷气体。 11、活页式单门，具有舱门自动锁定功能：在整个过程中舱门自动锁定，只有在程序结束后，锁定装置自动解锁，舱门才 能被打开，点击触摸屏上的舱门开启图标，门将自动弹开，确保安全。 12、灭菌除残一体机，在灭菌阶段完成后转入通风排残阶段，在 经过所设定的解析时间后，物品中的环氧乙烷残留量低于标准残留量值，保证工作人员和病人安全。 13、如遇断电情况，设备自动锁定，舱门无法打开；在电源恢复后，设备将自动检查各种灭菌参数是否在可接受范围之内；如在可接受范围之内，设备将自动继续工作程序；如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设备将自动转入排气阶段，将环氧乙烷气体排出舱体。 14、触摸屏操作面板，全部操作均可通过触摸屏完成。 15、液晶显示屏：采用≥5.7 寸德国西门子彩色触摸屏，实现人机对话的真彩世界，通讯速率≥19.2Kbps。人机对话，以中文、数字实时显示主要参数：温度/湿度/真空度/时间。			
---	--	--	--

	▲16、采用微型热敏打印机。实时打印程序名称、灭菌日期、灭菌起始时间和灭菌过程的压力、温度、湿度和故障内容等信息，无需查找代码本即可知道故障原因。 17、可及时供应原厂相配套的环氧乙烷灭菌效果监测产品（如包外化学指示胶带、包内化学指示卡和生物指示剂等），以保证设备正常、合法使用。 18、环氧乙烷气罐设有常备库存，以确保售后服务并保证环氧乙烷气体的及时供应。 19、配置要求：①主机 1 台， ②不锈钢篮筐 2 个，③打印纸 1 卷。			
35	清洗工作台 1、规格（mm）：≥1800×1080×800，不锈钢材质； 2、前后边角大圆弧过渡，易于清理； 3、用于污染物品的检查分类；	套	4	
36	两槽污物清洗槽 1、规格（mm）≥1800×700×800/900，不锈钢材质； 2、冷、热水双接口,流量大可调节； 3、双槽、带沥水台、带门； 4、用于污染物品的人工清洗；	套	2	
37	高压水汽喷枪 1、不锈钢材质，配置 8 个清洗枪头，满足不同器械清洗需要。 2、手持式，用水和空气进行清洗和干燥； 3、重量：≤0.5kg，耐受压力 0-0.8MPa。	套	4	
38	洗眼器 1、落地式，洗眼器喷头：12L/分钟；双头出水，保证清洗效果；	套	1	
39	DIN 器械清洗托盘 1、不锈钢材质 2、规格（mm）：≥480×250×50	个	45	
40	小车清洗机 1、压力高、出水量大，全自动压力：70-100Bar/1015-1450Psi 2、流量：360 升/小时动力：1.3-1.5kw 3、电源：100-120, 220-240V/50-60Hz	套	2	
41	医用空气压缩机 1、24L，用于设备供气；	台	9	

	2、静音、无油、知名品牌； 3、产气量 $\geq 60\text{L}/\text{min}$ 4、功率： $\leq 600\text{W}$ ；最大产气压力 $\geq 0.8\text{Mpa}$ 。			
42	器械检查打包台 1、规格（mm）：2000 $\times$ 1300 $\times$ 800，不锈钢材质； 2、双层台面，双面使用； 3、用于器械的检查；	个	3	
43	器械检查放大镜 1、带灯，可自由伸展，8倍放大	个	3	
44	贮槽平台车 1、规格（mm）： $\geq 1200*600*800$ ，不锈钢材质； 2、双层，贮槽式； 3、用于物品的运输；	个	3	
45	干燥物品工作台 1、规格（mm）： $\geq 2000\times 1300\times 800$ ，不锈钢材质； 2、不锈钢支架用于器械的打包工作；	个	3	
46	器械柜 1、规格（mm） $\geq 960\times 400\times 1750$ ，不锈钢材质； 2、内置四层搁板间隔可调； 3、门带玻璃视窗，美观整洁；	个	4	
47	包布检查打包台 1、规格（mm） $\geq 2000\times 1300\times 800$ ，不锈钢台面，不锈钢支架； 2、用于敷料、包布的检查打包工作；	个	2	
48	敷料柜 1、规格（mm） $\geq 960\times 400\times 1750$ ，不锈钢板材； 2、门带玻璃视窗，美观整洁；	个	4	
49	多功能工作台 1、规格（mm） $\geq 1400\times 630\times 1640$ ，全不锈钢； 2、带纸带切割机，可存放纸带； 3、可安放纸带封口机；	套	1	
50	医用封口机 1、全彩色触摸屏，全部参数打印，全自动连续型医用封口机，自动封口，带打印功能，带滚轴平台。	台	1	
51	压力蒸汽灭菌生物培养阅读器 1、适用于高温压力蒸汽灭菌指示物。 2、供电电源：DC 12V 5A ▲3、培养通道：12个	台	1	

	4、适用环境温度：5~35℃ 5、适用环境大气压：700~1060HPa 6、培养温度：58±2℃ ▲7、阅读进程时间：30min（阳性对照最快4min）			
52	包布车 1、规格（mm）≥1000×400×750，304全不锈钢； 2、用于包布和医用包装纸的凉干及存放；	个	1	
53	平板货架 1、规格（mm）≥1500×450×1800，不锈钢板材； 2、四层台面，三面围栏； 3、底带调脚螺栓。	套	4	
54	单列立式网筐储存架 1、规格（mm）：≥1150×495×1775； 2、全不锈钢，立式网筐存储结构； 3、用于一次性物品拆包后存放； 4、可根据不同需要放14只标准篮筐；	套	3	
55	ISO标准篮筐 1、304不锈钢材质； 2、规格（mm）：585×395×195	套	42	
56	衣柜 1、304不锈钢制作，三门，内设挂衣架镜子； 2、规格：900mm×500mm×1800mm。	个	2	
57	低温等离子极速生物阅读器 1、适用于过氧化氢灭菌指示物 2、供电电源：DC 12V 5A ▲3、培养通道：12个 4、适用环境温度：5~35℃ 5、适用环境大气压：700~1060HPa 6、培养温度：58±2℃ ▲7、阅读进程时间：24min（阳性对照最快4min）	个	1	
58	不锈钢密封回收车 1、304全不锈钢材质； 2、上对开门，下两开门； 3、用于污染物品的封闭回收； 4、尺寸：1200mm×600mm×1100mm；	个	3	
59	不锈钢发放车 1、304全不锈钢材质； 2、上对开门，下两开门；	个	3	

	3、用于洁净物品的发放； 4、尺寸：1200mm×600mm×1100mm；			
60	清洗毛刷 5组，每组毛刷尺寸约： （1）毛外径 6mm，毛长 100mm ，总长 320mm； （2）毛外径 13mm，毛长 120mm，总长 320mm； （3）毛外径 3mm，毛长 100mm，总长 550mm； （4）毛外径 9mm，毛长 100mm，总长 550mm； （5）毛外径 35mm，毛长 150mm，总长 700mm。	组	5	
61	工作凳 1、圆形凳面，高度可调节	个	9	
62	面罩、手术鞋、防护衣 医用防护拖鞋： 技术参数： 1、新型医用橡胶材料 EVA 贴设计，具备了超强防滑功能； 2、前端象鼻孔排气设计，能够避免液体流入鞋内，避免污染； 3、常规尺码：36-37、38-39、40-41、42-43； 医用防护面罩： 技术参数： 1、用于防止污染物对眼部的飞溅，同时具有良好的防雾功能； 2、广泛适于用医疗活动中各种需要进行操作者面部保护工作； 产品特点： 1、采用进口 PET 膜片，透明度高，高度耐酸碱，抗划痕；结构合理，适合各种头型的工作者，可直接覆盖近视眼镜，方便工作； 2、重量轻，采用人体工程学设计，内置柔软的衬垫用于减轻帽体对前额的压力，佩戴舒适，无压迫感； 3、防雾性能好，PET 防护片比普通膜片散雾更快，另外还增加了独特的散雾口设计，随时给你一个清晰的视野； 4、佩戴牢固可靠，弯腰、低头均不会感到不便； 5、安全可靠、防护面积大、效果好，防护范围可达整个面部。 医用防水罩袍： 技术参数： 1、选用优质的防水面料，清洗时阻隔污染水与工作人员的接触，给予工作人员全面防护；	套	9	

	2、适用于医院中心供应室、内镜室、手术室及实验室等科室； 3、有黄、蓝两种颜色区分，尺码 M/L/XXL 三种			
63	绝缘监测仪 1、有效检测手术器械有无静电 2、输出电压：无档式电压调节，调节范围：0~10kV（满足带电器械峰值电压条件下检测） 3、放电电流：<0.1mA（检测笔末端）、（保障操作者的安全） 4、导通电阻范围：0~999.9Ω 5、不带打印	套	1	
64	更鞋柜 1.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材质； 2.外形尺寸：约 1000mm×高 650mm×深 350mm； 3.容量大，九个橱柜； 4.用换鞋，存放更换的鞋； 5.结构简易，易于摆放。	个	1	
65	环境浓度监测系统 1.主机一台，环氧乙烷探头 1 个，过氧化氢探头 1 个	套	1	
66	直膨式洁净空调机组 1、名称:直膨式全新风洁净机组； 2、风量≥6000m ³ /h，新风量：≥1200m ³ /h，余压：≥600Pa，制冷量：≥30kw，制热量≥34.1kw，功率≤5.5KW，箱板厚度≥25 mm； 3、包含功能段：混合段,G4 初效过滤器,冷水盘管,送风机,均流段,F8 中效过滤器,高效过滤器出风段。断冷桥设计、离心式风机。 4.多联式外主机，制冷量≥33.5KW，高精度电子膨胀阀，喷气增焓压缩机，水平落差≥100m，配管总长度≥900m，宽域运行低温-25℃高温 54℃环境。	台	1	
67	直流变频主机 1、制冷量≥73.5KW,制热量≥81.5KW,功率≤19.59KW,风量≥21500m ³ /h，最大噪音值≤62dB(A)； 2、IPLV≥8.5 远超国家一级能效； 3、压缩机喷气增焓技术，大幅度提升低温环境下的制热能力； 4、TCC 除霜技术，制热除霜可同时；	台	2	

	5、低温强热高效机组，-15℃制热无衰减； 6、模块间轮换后备运转，机组寿命更长； 7、R410A 冷媒，绿色更环保 8、直流变频、高压腔结构、涡旋式压缩机，无极变频运转；全密闭电控盒，电控冷媒散热管理系统；支持换热器脏堵识别算法，及时提醒维护；设备具有多个电子膨胀阀控制技术，单个膨胀阀可实现 3000 级冷媒流量调节； 9、云管平台或 BMS 系统，通过帐号登录云端管理注册的机组系统；实现日程管理、分区控制、模式设定、温度调节、风速调节、运行日志等，随时随地查看完整的空调运行状况，并对区域内空调进行集中管理，可视化界面，操作与视觉的双重享受，通过 WEB 或 APP 访问，支持苹果、安卓、鸿蒙系统，强大的图表输出功能。			
68	管超薄风管式室内机 1、制冷量$\geq 2.8\text{KW}$ 制热量$\geq 3.2\text{KW}$ 2、功率$\leq 0.028\text{KW}$ 风量$\geq 460\text{m}^3/\text{h}$ 3、静压$\geq 50\text{Pa}$ 最大噪音值$\leq 30\text{dB(A)}$ 4、标配线控器与 APP 远程遥控管理	台	5	
69	管超薄风管式室内机 1、制冷量$\geq 4.5\text{KW}$ 制热量$\geq 5\text{KW}$ 2、功率$\leq 0.043\text{KW}$ 风量$\geq 800\text{m}^3/\text{h}$ 3、静压$\geq 50\text{Pa}$ 最大噪音值$\leq 34\text{dB(A)}$ 4、标配线控器与 APP 远程遥控管理	台	6	
70	管超薄风管式室内机 1、制冷量$\geq 4.5\text{KW}$ 制热量$\geq 5\text{KW}$ 2、功率$\leq 0.043\text{KW}$ 风量$\geq 800\text{m}^3/\text{h}$ 3、静压$\geq 50\text{Pa}$ 最大噪音值$\leq 34\text{dB(A)}$ 4、标配线控器与 APP 远程遥控管理	台	9	
71	变频新风处理机组 FAU-28(X3) 1、风量(CMH):3000m³/h；制冷量：28KW；制热量：20.0KW 2. 机外静压：200Pa；风机功率：1.1KW；外机功率：1.0KW 含初、中效过滤器	台	1	
72	变频新风处理机组 FAU-22.4(X1.5) 1. 风量(CMH):1500m³/h；制冷量：22.4KW；制热量：16.0KW 2. 机外静压：200Pa；风机功率：1.1KW；外机功率：10.0KW	台	2	

	含初、中效过滤器			
73	排风机 PF-0.7(x1.50-3) 风量：3000m ³ /h, h=550Pa, N=1.0KW 含初、中效过滤器； 吊装安装，含设备支架的制作安装及刷油。	台	2	
74	排风机 PF-0.4(x1.20-1.5) 风量：1500m ³ /h, h=490Pa, N=0.4KW 含初、中效过滤器； 吊装安装，含设备支架的制作安装及刷油	台	1	
75	吸顶式超薄层流型空气净化消毒机 风量：600m ³ /h, 采用蓝紫光无臭氧高强度紫外线对细菌、病毒进行灭菌处理，再经过具有分解吸附能力的高效溶菌酶过滤器对空气中的有机挥发物（TVOCs）和尘埃微粒进行吸附分解和祛除，使受控环境达到高净化级别和Ⅱ、Ⅲ类医疗环境消毒标准要求。	台	13	
76	空调插管式消毒机 风量 2000m ³ /h，纳米光氢离子空气净化器主要利用的宽频光子波发生管和特殊高分子材料制作的光催化媒介，产生离子、电子、低浓度氧离子、过氧化氢、羟自由基以及大量的负离子。能有效地祛除、灭杀环境中的细菌病毒，分解空气中的有机挥发物，使环境空气洁净清新。	台	6	
77	碳钢通风管道制作安装 规格：δ=1.0，周长 5000 以下、矩形镀锌板风管、法兰、支架、安装。	m ²	60.00	
78	碳钢通风管道制作安装 规格：δ=0.7，周长 4000 以下、矩形镀锌板风管、法兰、支架、安装。	m ²	80.00	
79	碳钢通风管道制作安装 规格：δ=0.5，周长 2000 以下、矩形镀锌板风管、法兰、支架、安装。	m ²	420.00	
80	耐火 EPS-20 系列保温板及胶水	m ²	560.00	
81	柔性接口 帆布制作	m ²	560.00	
82	消声器 直管消声器 630mm×400mm×2000mm	个	2	

83	防火阀 630mm×400mm 70° 防火阀常开，不低于一毫米的金属冷轧板，表面 EXPOY 处理，1.5mm 厚铁板，表面电镀。	个	2	
84	调节阀 300mm×200mm 不低于一毫米的金属冷轧板，表面 EXPOY 处理。	个	4	
85	调节阀 200mm×200mm 不低于一毫米的金属冷轧板，表面 EXPOY 处理。	个	30	
86	防虫、防雨百叶窗 400mm×300mm 铝合金制作，带初效过滤	个	8	
87	高效静压箱 1、1000m ³ /h 风量，含静压箱、高效过滤器、孔板散流板	个	3	
88	高效静压箱 500m ³ /h 风量，含静压箱、高效过滤器、孔板散流板	个	4	
89	铝合金散流器 规格：450mm×450mm 铝合金制作	个	27	
90	铝合金百叶回风口 规格：550mm×350mm 铝合金制作	个	9	
91	铝合金百叶回风口 规格：600mm×300mm 铝合金制作	个	20	
92	铝合金百叶回风口 规格：300mm×300mm 铝合金制作，带初效过滤	个	17	
93	铝合金格栅新风口 规格：300mm×300mm 铝合金制作，带初效过滤	个	22	
94	风扇 1、风量：168m ³ /h 2、静压：80pa 3、功率：38W 4、噪音：24dB(A) 5、电压：220V	台	14	
95	空调铜管 Φ19.05+Φ31.75，双管保温安装	m	210.00	

96	空调铜管 Φ15.88+Φ9.52，双管保温安装	m	60.00	
97	空调铜管 Φ12.7+Φ6.35，双管保温安装	m	45.00	
98	空调铜管 Φ9.52+Φ6.35，双管保温安装	m	45.00	
99	供应室给水管道系统 1、管材：PP-R 管 2、规格：DN50 3、连接方式：热熔连接 4、PN=1.6MPa	m	480	
100	供应室纯水管道系统 1、管材：PP-R 管 2、规格：DN40 3、连接方式：热熔连接 4、PN=1.6MPa	m	590	
101	供应室排水管道系统 1、管材：PVC 排水管 2、规格：DN150 3、连接方式：粘连连接	m	165	
102	蹲便器 带存水弯，含冲水箱及冲洗管	套	6	
103	洗脸盆 带存水弯，维修阀、感应水龙头	套	6	
104	拖把池 材质尺寸：不锈钢 1000mm×500mm×1800mm	套	2	
105	热水器 1、即热式热水器 2、型号：6KW	台	3	
106	淋浴器	套	3	
107	不锈钢管 DN100 1、壁厚：2.0mm 2、公称压力：3MPa 3、连接方式：焊接连接 4、设备排水管道、带保温隔热玻璃管	m	310.00	

108	不锈钢管 DN80 1、壁厚：2.0mm 2、公称压力：2.5 MPa 3、连接方式：焊接连接 4、设备排水管道、带保温隔热玻璃管	m	40.00	
109	无缝钢管 DN80 1、壁厚：2.0mm 2、公称压力：2.5 MPa 3、连接方式：焊接连接 4、蒸汽管道、带保温隔热玻璃管	m	30.00	
110	无缝钢管 DN60 1、壁厚：1.5mm 2、公称压力：2.5 MPa 3、连接方式：焊接连接 4、蒸汽管道、设备排水、带保温隔热玻璃管	m	10.00	
111	无缝钢管 DN25 1、壁厚：1.0mm 2、公称压力：2.5 MPa 3、连接方式：焊接连接 4、蒸汽管道、带保温隔热玻璃管	m	8.00	
112	无缝钢管 DN20 1、壁厚：1.0mm 2、公称压力：2.0 MPa 3、连接方式：焊接连接 4、蒸汽管道、带保温隔热玻璃管	m	18.00	
113	铜阀门 DN32 1、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2、公称压力：1.6MPa	个	4	
114	铜阀门 DN20 1、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2、公称压力：1.6MPa	个	6	
115	DN32 蒸汽管道铜接头	个	6	
116	DN20 蒸汽管道铜接头	个	4	
117	压力表 1、不锈钢 YBF100-1.6	个	2	

118	钢管固定支架 1、角钢制作	项	1	
119	低温灭菌气体排放 规格：铜管 DN28	m	50.00	
120	低温灭菌压缩空气管道 规格：铜管 DN25	m	45.00	
121	空气管道阀门 规格：DN20	个	4	
122	铜管固定支架 角钢制作		1	
123	铝箔管道 De150 高温铝箔管道、干燥机、全自动清洗机	m	60.00	
124	蒸汽除水器+疏水阀 材质：不锈钢	套	1	
125	AT1 配电箱 尺寸 700mm×1200mm 1、箱体材质：304 不锈钢制作 2. 正泰电器元器件	台	1	
126	AP1 配电箱 尺寸 700mm×500mm 1、箱体材质：304 不锈钢制作 2. 正泰电器元器件	台	1	
127	AP2 配电箱 尺寸 700mm×500mm 1、箱体材质：304 不锈钢制作 2. 正泰电器元器件	台	1	
128	AP3 配电箱 尺寸 700mm×500mm 1、箱体材质：304 不锈钢制作 2. 正泰电器元器件	台	1	
129	AP4 配电箱 尺寸 700mm×500mm 1、箱体材质：304 不锈钢制作 2. 正泰电器元器件	台	1	
130	AP5 配电箱 尺寸 700mm×500mm 1、箱体材质：304 不锈钢制作 2. 正泰电器元器件	台	1	
131	AP6 配电箱 尺寸 700mm×500mm 1、箱体材质：304 不锈钢制作 2. 正泰电器元器件	台	1	

132	吸顶式洁净灯 1、型号规格：300mm×1200mm、LED、48W 2、铝合金框边、有机玻璃灯罩，含运输、安装及调试	套	67	
133	洁净应急灯 1、型号规格：300mm×1200mm、LED、48W 2、铝合金框边、有机玻璃灯罩，含运输、安装及调试	套	17	
134	吸顶式洁净灯 1、型号规格：600mm×300mm、LED、26W 2、铝合金框边、有机玻璃灯罩，含运输、安装及调试	套	4	
135	防潮吸顶灯 型号：20W	套	10	
136	双屏蔽线 5×0.5mm ²	m	400.00	
137	多股铜芯线 型号：BV 线 ZR-BV-2.5mm ² 2、敷设方式、部位：管内穿线、桥架配线（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内容：照明； 3、国际标准	m	2800.00	
138	多股铜芯线 型号：BV 配线 ZR-BV-4.0mm ² 2、敷设方式、部位：管内穿线、桥架配线（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内容：设备用电、空调用电、风机、插座用电； 3、国际标准	m	2200.00	
139	管内配现 PVC 材质 型号：直径 20mm	m	1200.00	
140	管内配现 PVC 材质 型号：直径 25mm	m	500.00	
141	金属桥架 1、壁厚：1.5mm 2、尺寸：200mm ×10mm	m	100.00	
142	金属桥架 1、壁厚：1.5mm 2、尺寸：300mm×100mm	m	30.00	
143	环保型铜芯电缆 1、型号：EM-ZR-YJY3×75+2×35mm ²	m	30.00	

	2、敷设方式、部位：管内穿线、桥架配线（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内容：设备用电、空调用电、风机、照明、插座用电； 3、国际标准			
144	环保型铜芯电缆 1、型号：EM-ZR-YJY3×50+2×25mm ² 2、敷设方式、部位：管内穿线、桥架配线（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内容：设备用电、空调用电、风机、照明、插座用电； 3、国际标准	m	80.00	
145	环保型铜芯电缆 1、型号：EM-ZR-YJY3×35+2×16mm ² 2、敷设方式、部位：管内穿线、桥架配线（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内容：设备用电、空调用电、风机、照明、插座用电； 3、国际标准	m	30.00	
146	环保型铜芯电缆 1、型号：EM-ZR-YJY5×10mm ² 2、敷设方式、部位：管内穿线、桥架配线（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内容：设备用电、空调用电、风机、照明、插座用电； 3、国际标准	m	60.00	
147	户内干包式电力电缆终端头制作、安装 干包终端头 (1kV 以下截面 120mm ² 以下)	个	2	
148	户内干包式电力电缆终端头制作、安装 干包终端头 (1kV 以下截面 70mm ² 以下)	个	2	
149	户内干包式电力电缆终端头制作、安装 干包终端头 (1kV 以下截面 35mm ² 以下)	个	2	
150	单联照明开关 250V-10A	套	30	
151	双联照明开关 250V-10A	套	30	
152	插座 1. 名称:五孔插座 2. 规格:250V-10A	套	40	
153	电话插座单口	个	4	
154	标准单口电脑插座	个	8	
155	铜芯电话线 2 芯	m	500.00	

156	穿放、布放电话线缆 6 类网络线	m	400.00	
157	可视门禁对讲系统 彩色对讲可视门禁，主机 1 套，显示分机 1 套	套	3	
158	配线 8×0.5 铜芯护套线	m	30.00	
159	金属桥架(弱电) 1、壁厚：1.5mm 2、尺寸：200mm×100mm	m	50.00	

●一、商务条款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主要包括： 1. 医疗设备部分和物流辅助系统报价都必须包含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调试、检验、检测、鉴定、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2. 装修部分、供应室给排水部分、空调部分、强电和弱电部分、蒸汽管道设备排水部分的报价都必须包含投标设备（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同时还包括工程材料费、人工费（含安装费、装卸费）、机械使用费、运输（含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费、检测费、管理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各种保险保障费、规费、税金以及售后质量保障服务费等费用。 3. 采购需求表第 11 项至第 18 项的面积计算方法按《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修订本）中《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规定计算。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总报价中。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10</u> 日内（最迟不能超过 15 日）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 <u>90</u> 日历天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并交付使用。 2. 交付地点：广西贺州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设备的安装、验收	1、设备的安装：投标单位须承诺设备、管道等安装严格按照采购单位提供设计图纸施工，以达到安全无隐患。 2、技术性能验收： 2.1 以采购参数为依据，以满足使用要求为原则，验收由设备使用科室人员负责，投标参数是否符合采购参数要求以验收实际结果为准。 2.2 验收前由设备科负责向验收小组提供采购技术参数、响应表及设备清单。 2.3 设备清单必须与采购参数相符合，如有出入，以招标文件参数为准。 2.4 验收必须以采购参数为基准，对投标技术响应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技术响应表与采购技术参数不符的，作如下处理： 2.4.1. 技术响应表与采购参数比较有漏项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2.4.2. 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响应表标明负偏离，经评标仍然成交的，说明不影响设备质量、使用与档次，验收时以负偏离验收，设备视为接受。如果对质量、使用与档次有影响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2.4.3. 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标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2.4.4. 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响应表标明是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2.4.5. 实际是正偏离参数，但验收时并没有达到响应表成交明的正偏离幅度，以虚假应标论处。 2.4.6. 备用功能。是指设备主机具备相应的功能，但需要增加相应的软件硬件配件才能实现，除非需要在使用期限内升级，本次采购中不设“备用功能”参数，需要这种功能时，竞争性谈判文件必须有明确注明“备用功能”字样。验收时供应商必须携带相关部件进行验收，以证明设备确实具备相关功能，验收完成后相关部件供应商带回，如果拒绝携带相关部件验收，以虚假应标论处。 2.4.7. 对于以采购参数不同的参数概念，应标时出现张冠李戴现象，如以“速度”参数响应“长度”参数等，按虚假应标论处。 2.4.8. 替代技术或同类技术，指用另一种与投标参数完全不一样的技术应标，验收时必须提供技术白皮书，说明与采购参数原理不同但目的与效果相同，验收时实际使用效果与采购参数一样，并得到使用科室验收专家的认可，才能判定无偏离，否则判定为负偏离，如果达不到相应使用效果，响应文件却以无偏离甚至以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2.4.9. 对于以含义相同而名字不同的参数名称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白皮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得到医院有关专业人员的认可，以无偏离论处。否则，判定为负偏离。在负偏离情况下，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2.4.10. 复合参数，一个参数有多个技术指标，必须全部响应。如果只响应其中一部份指标，以负偏离论处；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2.4.11. 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如“频率范围为 x-y，”等，其下界值更低，上界值更高，才能判定正偏离；其中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实际情况如何，均判定负偏离；如果响应文件还标明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2.4.12. 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如“$a \leq \times \times \text{尺寸} \leq b$”，“$\times \times \text{尺寸}$”在区间 a-b 内任意一个数值均为无偏离，超出约定区间范围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为负偏离者，响应文件仍标明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此类参数出现正偏离，也以虚假应标论处。 2.4.13. 指定值参数：不是大于值也不是小于值，更不是区间值，只有应标数据一致，才能定为无偏离，应标参数不一致，为负偏离，此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与应标参数不一致，而响应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2.5 蒸汽管道部分属于中压热力装置，验收时须报备技术监督部门，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合格。（相关验收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设备和材料及工人进场安装后采购人支付中标单位合同总额的 50% 价款； （2）全部货物安装完成 80% 进度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70%；

	(3) 全部货物安装完成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80%; (4) 竣工验收合格签字盖章并且结算定案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注：除首次款外，其他付款，中标人必须提供已完成支付项目工人款、材料款相关证明。
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 2 年。质保期内因设备自身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2. 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中，售后服务内容如下： (1) 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培训操作人员。 (2) 不能正常使用的必须提供备用机。 (3) 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修。 (4) 其余按厂家承诺。 质保期内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服务内容如下： 投标文件中必须承诺设备验收前免费对采购人的使用人员（采购人指定人数）进行操作技术及相关知识培训，并负责承担一切费用。 投标时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可包含：明确保修期、故障响应时间、培训内容、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不定期走访用户及对设备维修、软件免费升级，了解用户的使用情况、保修期外零配件若损坏，提供零配件优惠服务方案等）；为了保证售后服务的及时性和服务质量，要求供应商维修响应时间 2 小时内，如有需要，维修到达现场时间 6 小时内，12 小时内解决维修故障，保修期满后，终身维护，软件升级，长期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及零配件的优惠供应。 其余按厂家承诺。
培训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包括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其他要求	1、中标人所提供的软硬件不得包含有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内容和行为，否则由中标人负全责，投标人中标后必须提供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2、根据国务院令 44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发〔2019〕19 号国务院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决定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117 号《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要求，对于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或者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但采购文件中未明确要求竞标时必须提交相关证书资料、并且中标人在投标时也未提供相关证书资料的产品，在交货时必须向采购单位出示相关证书资料（如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工业品生产许可证、CCC 认证等），否则须无条件更换为具有相关证书资料并且不低于采购要求及供应商承诺的

	产品供货，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未按要求供货的将不予验收，由中标人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3、投标人必须承诺：如果中标，将满足以下要求。否则，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3.1 如果本项目中标，承诺装修部分、供应室给排水部分、空调部分、强电弱电部分的安装施工单位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蒸汽管道设备排水部分属于中压热力装置，其安装施工单位具备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许可证（压力管道），许可项目为 GB2 级公用管道安装。 3.2 参加安装施工的特种作业施工人员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3.3 供应商对自己现场安装的施工安全承担全部责任。 4、所投产品如果优于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时，应提供足以证明的技术资料支持。 5、投标产品必须为全新原装产品，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资料等要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以及满足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6、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7、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所投产品以供测试，确保技术参数、功能满足采购要求，如有不符，则取消中标人资格(测试的具体时间、地点和测试机构由采购人另行确定，测试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8、本次项目适用的行业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标准（包含但不限于） 8.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0 号）； 8.2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7 号）； 8.3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4 号）； 8.4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33 号）； 8.5 《医疗器械召回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29 号）； 8.6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投标人审核指南的通告（2015 年第 1 号）； 8.7 关于印发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8.8 国食药监械[2008]766 号； 8.9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 第 15 号）； 8.10 《医疗器械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管理规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 第 15 号）； 8.11 国家部门和行业其它现行的有关技术规范、规程及要求。
--	--

	9、注册证：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标产品属于 2 类（或 3 类）医疗器械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二、核心产品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采购项目需求清单中第 34 项“环氧乙烷灭菌器 ”。	
三、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四、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7.2	☒ 不允许分包 ☐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1.2	☒ 不组织现场考察 ☐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___时_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___时_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1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或产品厂家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2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2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0年或2021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附注）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投标人是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附注），属于小微企业的无须提供现金流量表）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10. 货物合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产品（采购需求中第二项设备部分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同时要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 （2）生产厂家的有关资格和生产许可证、产品实行强制标准认证的证书、产品质量检验证（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3）投标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4）货物保证供货有效证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节能、环保方面的证明材料要求（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6）纳入自主创新产品的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7）进口产品合法手续有效证明（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8）《采购需求》中明确要求的其他投标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复印
--	---

	件）。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联合体投标时，第 1-5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如要求提交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关于安装施工单位将具有专业施工资质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9.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0.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1. 技术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方案的内容和措施）】 3.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

	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招标公告 相关要求： 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时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 3. 投标保证金指定帐户：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按“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21.1	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3.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	“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25.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7</u> 人，其中其中采购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分工：分技术、经济类，其中，采购人代表参加技术类 1 人、经济类 1 人；技术类专家 4 人（医疗设备专业2人、热力管专业1人、暖通专业1人）、经济类专家 1 人。【注：经济类评委人数不应多于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29.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报价法
29.2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10</u> 项。
30.1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 ☐ 随机抽取

35.1	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中标金额的 <u>5 %（中小企业为 2 %）</u>。 在签订合同前，根据《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若中标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则必须向采购人缴纳采购合同金额的 <u>5 %</u> 履约保证金；若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则须向采购人缴纳采购合同金额的 <u>2 %</u> 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为微型企业的则无须缴纳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投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u>货物验收合格满两年后，接到中标供应商申请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u>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u>贺州市人民医院</u> 开户银行：<u>中国农业银行贺州振兴支行</u> 银行账号：<u>20325301040666661</u> 备注： 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 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 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 3.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u>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u>，联系电话：<u>0774-5112566</u>，通讯地址：<u>广西贺州市城东新区回建地 D 地块 118 号</u>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 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9.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10%/☐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3.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贺州分公司 银行账号：2109 3800 0910 0209 44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贺州市建设路支行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电子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

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招标公告；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电子文件，

并按“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电子公章并签字（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5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6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电子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投标文件的加密、解密

20.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投标人应按“政采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21.2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内通过网络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1.3 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或者未按“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1.4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政采云”平台的操作将电子版投标文件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撤销投标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18.4的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5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

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3）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

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31. 结果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后，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电子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1.5$ 万元

（200 - 100）万元 $\times 1.1\% = 1.1$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 (大写) ¥ _____ (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人 意 见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 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7）投标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

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0）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1）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2）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

（2）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综合评分法，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 (满分 30 分)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范围为 4%-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7)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30 \text{ 分}$
2	技术分 (满分 60 分)	技术性能分 (满分 20 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技术参数、性能等因素综合打分。 1. 投标文件的技术需求中无负偏离的得 20 分，满分 20 分。 2. 每有一项带“▲”参数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5 分，超过三项（含三项）不得分；每有一项不带“▲”参数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2 分，超过六项（含六项）不得分。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分 (满分 20 分)	一档（4 分）：投标人所提供实施方案差，在保证及时供货的方案、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制造、包装、运输、深化设计和方案、到货查验、安装、测试和试运行、验收、环保方案、防疫方案等）、项目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应急事件处理预案（材料采购、产品质量、运输过程、货物存放、消防安全等）、免费技术操作培训方案、重点难点突出、复杂工艺控制点完善等方面描述不清、不合理、不可行，实施性差的，得 4 分。 二档（8 分）：投标人所提供实施方案较差，技术架构简单，在保证及时供货的方案、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制造、包装、运输、深化设计和方案、到货查验、安装、测试和试运行、验收、环保方案、防疫方案等）、项目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应急事件处理预案（材料采购、产品质量、运输过程、货物存放、消防安全等）、免费技术操作培训方案、重点难点突出、复杂工艺控制点完善等方面描述较为简单、不全面的，得 8 分。 三档（12 分）：投标人所提供实施方案简单，没有明显技术错误，技术架构可行，在保证及时供货的方案、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制造、包装、运输、深化设计和方案、到货查验、安装、测试和试运行、验收、环保方案、防疫方案等）、项目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应急事件处理预案（材料采购、产品质量、运输过程、货物存放、消防安全等）、免费技术操作培训方案、重点难点突出、复杂工艺控制点完善等方面有简单描述的，得 12 分。 四档（16 分）：投标人所提供实施方案较详细、先进、合理，对项目理解较深刻，步骤有序，能较有针对性的提出合理化建议，在保证及时供货的方案、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制造、包装、运输、深化设计和方案、到货查验、安装、测试和试运行、验收、环保方案、防疫方案等）、项目质量保障体系及措

			施、应急事件处理预案（材料采购、产品质量、运输过程、货物存放、消防安全等）、免费技术操作培训方案、重点难点突出、复杂工艺控制点完善等方面有比较详细的描述的，得 16 分。 五档（20 分）：投标人所提供实施方案非常详细、先进、合理，对项目理解较深刻，步骤有序，且方案整体性，可靠性，可维护性，安全性非常好，有针对性的提出合理化建议，在保证及时供货的方案、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制造、包装、运输、深化设计和方案、到货查验、安装、测试和试运行、验收、环保方案、防疫方案等）、项目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应急事件处理预案（材料采购、产品质量、运输过程、货物存放、消防安全等）、免费技术操作培训方案、重点难点突出、复杂工艺控制点完善等方面有非常详细、全面的描述的，得 20 分。 注：不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分 (满分 20 分)	一档（4 分）：售后服务方案（维修响应时间、维修方式、备品备件、质保期后维修服务及零配件的费用、驻场售后工程师、回访、巡检等方面）内容不齐全，不完善，欠实际考虑的，得 4 分。 二档（8 分）：售后服务方案（维修响应时间、维修方式、备品备件、质保期后维修服务及零配件的费用、驻场售后工程师、回访、巡检等方面）内容齐全可行，但缺乏保障响应具体措施，服务经验的，得 8 分。 三档（12 分）：售后服务方案（维修响应时间、维修方式、备品备件、质保期后维修服务及零配件的费用、驻场售后工程师、回访、巡检等方面）内容齐全可行、合理、可行，有售后服务体系和维保方案，有一定的保障响应具体措施，服务经验，得 12 分。 四档（16 分）：售后服务方案（维修响应时间、维修方式、备品备件、质保期后维修服务及零配件的费用、驻场售后工程师、回访、巡检等方面）内容齐全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具体有力，服务经验丰富，售后服务体系完整，维保方案齐全，提供故障处理流程，售后服务能力有保障的，得 16 分。 五档（20 分）：售后服务方案（维修响应时间、维修方式、备品备件、质保期后维修服务及零配件的费用、驻场售后工程师、回访、巡检等方面）内容齐全细致、合理、完全可行，全部内容

				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且符合实际，可行性高，保障响应措施具体有力，服务经验丰富，售后服务体系完整，维保方案齐全，提供完整的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拟投入项目安装、调试人员有相关经验，售后服务能力有保障的，得 20 分。注：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分的不得分。
3	商务分 (满分 10 分)	履约能力分 (满分 8 分)	(1)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获得国家质量管理认证体系 ISO9001 的得 2 分； (2)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获得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 ISO13485 的得 2 分； (3)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获得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的得 2 分； (4)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获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ISO45001 的得 2 分；	
		政策分 (满分 2 分)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1)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的品目，每有一项节能产品加 0.5 分， 满分 1 分 [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节能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 (2)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每有一项加 0.5 分， 满分 1 分 [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环境标志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
		总得分=1+2+3。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书（格式）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甲方：贺州市人民医院（采购人）

乙方：_____（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基本条款；
- (2) 投标人提交的竞标函、竞标报价表和售后服务承诺等全部竞标文件；
- (3) 采购需求和说明；
- (4) 成交通知书；
- (5) 甲、乙双方商定经贺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货物采购和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涉及的乙方应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内容详见《采购需求和说明》中所列内容以及《合同基本条款》。

4、合同金额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成交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人民币。

5、付款条件：

（1）签订合同后设备和材料及工人进场安装后采购人支付中标单位合同总额的 50% 价款；

（2）全部货物安装完成 80% 进度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70%；

（3）全部货物安装完成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80%；

（4）竣工验收合格签字盖章并且结算定案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注：除首次款外，其他付款，中标人必须提供已完成支付项目工人款、材料款相关证明。

6、交货时间

本合同项目交货时间在合同的基本条款中有明确规定，即签订合同后 150 日历天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并交付使用。

7、验收办法

本合同验收办法在合同的基本条款中有明确规定。

8、交货地点及数量

在贺州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分____次，共____（台/套）交清。

9、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陆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贺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执壹份。合同签订起七日内送上述单位备案。

甲方名称及公章：贺州市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542899
地 址：贺州市八步区西约街 150 号
联系电话：0774-5611716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贺州市人民医院

乙方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地 址：
联系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基本条款

（一）说明

1.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做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在谈判中协商解决。

1.2 制订《合同基本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3 政府采购合同以书面方式签订。

（二）货物条款

2.1 甲、乙双方应将招标文件、竞标文件及评标小组确认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标准、数量、交货安装竣工日期和售后服务内容等作为本条款的基础。

（三）货物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安装使用货物配套件所属装置等有关技术文件资料。

3.2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有符合国家标准以及本产品的出厂标准的质量检验证明。

（四）质量保证

4.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及竞标文件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4.2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和说明》中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按以下第三种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货物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采购需求和说明》要求的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

4.4 本项目所有货物质保期___年，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负责赔偿。

（五）验收

5.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5.2 验收标准：

（1）验收小组组成：采购单位及相关单位，如需技术支持，可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两名专家参与验收。

（2）中标供应商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验收小组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验收小组。

（3）验收小组对中标供应商所交货物依照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设备制造国）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验收小组发现货物有其他非故意的损坏或质量问题的中标供应商应立即予以更换，不得拒绝和延误，产生的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如供应商拒绝或延误的，采购单位可解除与中标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并按合同要求追究违约责任。

（5）验收小组应在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时中标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委托代理方必须到现场。

（6）验收小组不按规定验收的，由相关部门追究责任。

5.4 乙方负责设备保险、装卸、安装、调试、与我院信息系统连接、端口开发及通过相关部门检测验收，并承担相应费用。

5.5 在验收合格前的所有风险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六）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6.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6.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等一并附于货物内。

6.3 乙方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不另收任何费用。

6.4 货物在交货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6.5 货物在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前48小时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七）交货期及交货方式

7.1 交货时间：按《采购需求和说明》规定时间。

7.2 交货方式：现场免费安装调试验收。

7.3 交货地点：按《采购需求和说明》规定地点交货。

（八）付款方式

8.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8.2 付款方式：见合同书。

8.3 付款方式：转账。

（九）保密条款

9.1 未尽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保密协议执行。

（十）违约责任

10.1 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履行各自合同义务，若乙方逾期交货，每天按合同额的 1%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天仍不能交货，或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可解除双方的供货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10.2 乙方未按期限完成项目工作或者项目工作的完成不符合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五。

10.3 乙方提供的成果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10.4 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合同不能如期履行的，双方根据具体情况顺延合同的履行期，对乙方因此遭受的损失，甲方应予以补偿。

10.5 乙方若未按售后服务约定的时间、方式履行售后服务义务的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和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其中，违约金的计算方式为：每违约一次/项则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的违约金。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的根本目的不能实现时，一方可解除合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

12.1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合同事先约定的条款，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的组成及解释

13.1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符合采购要求的竞标文件、甲方确认采购要求、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或其他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若合同组成文件之间发生矛盾的，以下排列顺序为合同组成文件之间的优先解释顺序：

-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或其他文件。
- （2）甲方确认的采购要求。
- （3）合同附件。
-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5）招标文件（含答疑）。

（6）符合采购要求的竞标文件。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其他合同文件。

13.2 前述文件应认为互为补充和解释，但如有互相矛盾之处，以前述文件所列顺序作为其优先解释的顺序，但如果某一文件对甲方权利维护更有利或对工作有更高、更严格要求的以该文件内容为准。

13.3 前述各项文件包括双方就该合同组成文件所作的补充和修改，属同一项文件的，应以最后签署的为准。

（十四）通知与送达

14.1 本协议项下对合同一方对另一方的任何通知或请求，应当发送至接收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通知或请求送达时间：

14.2.1 如果是传真，则在发送当日视为送达。

14.2.2 如果是短信/微信/电子邮件，自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当日视为送达。

14.2.3 如果是信函，在挂号信交邮后第三日视为送达。

14.2.4 如果是派人专程送达，则在收件人签收之日视为收到。

14.2.5 如果同时使用几种通知方式，以其中较快到达接收方者为准。

14.2.6 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个工作日送达。

本合同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等信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任何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居民身份证登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甲方指定本项目联系人为：

电话号码为：

微信号为：

乙方指定本项目联系人为：

电话号码为：

微信号为：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项目名称：贺州市人民医院城东分院综合业务用房（含地下停车场及产科中心）供应室设备采购及安装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数量 及单 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_天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4.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三、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

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所投分标：___/__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售后服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交付时间及地点			
其他要求			
付款方式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一、商务条款”和“二、商务条款其他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如有要求）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电子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贺州市人民医院城东分院综合业务用房（含地下停车场及产科中心）供应室设备采购及安装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及单 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 标 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4.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电子公章。

4.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
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电子公章。